

「深入就業援助計劃」意見書

1. 由於本會截止目前為止，仍未收到「深入就業援助計劃」評估研究結果，故此本會未能就有關結果作任何意見。不過，本會作為其中一間營辦機構，以下為過去工作的一些觀察及看法。

計劃成效方面

2. 雖然並沒有準確實質數字，但從本中心之服務數字，以及社會福利署發放的統計資料，均顯示有不錯的成功率，超過三份之一的參加者能成功就業，當中亦協助不少人士脫離綜援網或轉變綜援身份。
3. 對於一般的個案，計劃可增加他們求職的資訊及支援，如安排針對性職前培訓、工作配對及轉介等，從而提昇他們成功就業的機會。另外，透過社工的輔導，可保持求職的動力，避免因長時間待業而影響本身信心，又或變得消極。
4. 對於一些較困難的個案，如動機較弱、工作期望與市場現況不吻合、長時間脫離就業市場等，社工能個別化地按其情況作出適當的支援及輔導，從而慢慢地建立和改變他們的工作態度，提高就業的機會。
5. 由於參加者多為社會弱勢的社群，本身的支援網絡薄弱，亦很少懂得主動尋求援助。故此，除工作輔導外，計劃之社工亦會協助參加者去處理其他個人問題，提供或轉介至合適的服務，避免及減低其他嚴重的問題出現。
6. 透過多元化的活動及接觸更多不同人士，不單擴闊參加者的生活圈子，增加不同的經歷，從中更慢慢建立參加者自尊自信，從而敢去面對挑戰，積極生活。
7. 在協助綜援人士工作方面，計劃為政府及綜援人士提供多一個選擇，從而更能針對個案的特性，提供適切的支援協助。

計劃優勢地方

8. 對比起社署社會保障部沉重的工作量，計劃有較充裕的空間去了解及服務個案，故能按個案本身情況，提供更深入及多元化的支援，從而提昇就業的機會。

9. 計劃以支援及發展工作為主，對個案來說有較正面的標籤作用，故較易建立更積極的工作關係及推動他們參與計劃之活動。
10. 由於計劃由非政府機構營辦，故在調配資源及行政措施上更具彈性，能迅速地回應個案的需要。
11. 同時，在角色不同下，個案在參與計劃時會較易開放自己，減低抗拒心態，從而讓社工能更深入了解個案，從而釐定合適的工作計劃。

計劃可改善的地方

12. 現時綜援參加者必須由社署自力更生組轉介，而營辦機構就算接觸到一些有興趣參加計劃的綜援人士，亦須轉介予社署，再由社署轉介往合適的計劃。故此，可考慮減少當中行政手續，從而能更加快去協助個案。
13. 另外，現時參加計劃的，主要為參與自力更生計劃之綜援人士。其實，在考慮到工作的價值及選擇的權利，仍可將有關資格擴闊，如容許或鼓勵家庭照顧者、長期病患者、長者等人士參加，雖然這些人士最終未必能成功就業，又或只能擔任一些兼職工作，但在過程中的經歷，仍能對他們帶來正面的效果。
14. 同樣地，參加計劃之準綜援人士的資格亦可放寬，如以入住公屋資格代替申請綜援資格作為甄別的條件，從而能擴闊受助的層面，並及早地協助有需要人士。
15. 短暫經濟援助 (TFA) 在批核準則方面，可考慮給予綜援人士首月工作之生活援助，從而減輕他們因工作而帶來的額外生活支出，減低他們工作之憂慮。

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

2005年6月21日